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文件

粤生态职院〔2024〕66号

关于印发《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优秀实习生评定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：

《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优秀实习生评定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已经学校2024年5月8日第7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学习并贯彻执行。

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

2024年5月9日

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优秀实习生评定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

岗位实习是学校实现人才培养目标，强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。根据《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学生实习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粤生态职院〔2022〕53号）文件精神，为了充分调动我校实习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激励学生勤于实践、善于学习，更好地完成岗位实习任务，以适应行业发展和社会经济对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的要求，促进实习生职业能力和综合素质的全面提高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评选原则

（一）优秀实习生每年评选一次，于岗位实习工作结束后完成。

（二）优秀实习生的评选对象为我校按要求完成岗位实习的高职学生。

（三）优秀实习生名额约占全院实习生总数的10%，各班按10%的比例（四舍五入）推荐。

（四）根据评选条件，各二级学院应严格把关，认真审查，做到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。

（五）评选前已签订就业合同或受到实习单位表彰的可适当优先考虑。

二、优秀实习生评选条件

（一）优秀实习生必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

1.思想觉悟高，热爱祖国，思想健康，积极向上，具有诚实守信、爱岗敬业的职业素质和良好的精神风貌，能够切实维护学院和实习单位的利益和荣誉，处理好实习中的各种关系；

2.纪律意识强，遵守学校和实习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和实习管理规定，服从实习安排，实习期间无违法违纪行为；

3.实习态度好，谦虚好学，能深入实习一线，工作积极主动，刻苦钻研业务，提高业务技能；

4.实习质量高:按时完成实习任务,线上线下实习资料齐备，平均签到率 90%以上，实习工作记录严谨，实习周记填写齐全，实习总结完整，教师评价高，每学期的实习成绩不低于 85 分，且认真完成实习期间其它课程的学习以及相关拓展学习。

（二）有下列情况之一，不得评为优秀实习生

1.不按学校实习计划实习，擅自推迟或提前终止实习的；

2.不按时上交实习资料的；

3.实习材料弄虚作假的；

4.无故缺勤（旷课）的；

5.病、事假累计超过半个月的；

6.违反实习单位规章制度（如：擅自离岗、怠工等）或因不服从岗位分配等受到实习单位投诉的；

7.实习期间因违反学校规章制度受到纪律处分的。

三、优秀实习生评审程序及办法

优秀实习生评比采取评分的方法，在各项评选条件都符合的情况下取“岗位实习（一）”和“岗位实习（二）”的平均分，按分数高低，兼顾优先条件后排名评选。

1.教务部下发关于开展优秀实习生评定活动的文件、《各班优秀实习生名额分配表》和《优秀实习生推荐表》等，评选工作一般于每年4月下旬布置，5月中旬完成。

2.各班主任和实习指导老师严格按照评选条件，依据名额确定本班优秀实习生的候选人选。

3.优秀实习生候选人填写《优秀实习生推荐表》，在申报材料中附实习期间的荣誉证书或相关表彰证明的复印件，校内实习指导老师检验原件并在复印件上签字。

4.二级学院审核所辖班级的优秀实习生推荐材料，学院范围内公示3个工作日后提交至教务部。

5.教务部对各二级学院报送的优秀实习生材料进行二次审核，并对审核结果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3个工作日。公示期间，如对公示结果有疑义的需以书面形式向教务部提出。

6.公示结束后，教务部把推荐名单提交至校长办公会审议，最终确定优秀实习生名单。

四、优秀实习生表彰和奖励

1.学校对优秀实习生予以发文通报表彰，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2.学校在实习生毕业时给予优先推荐就业。

五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原《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优秀实习生评定办法》（粤生态职院〔2018〕47号）同时废止。

附件： 1.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优秀实习生推荐表

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优秀实习生推荐表

_____学院

<table>
<tr><td>姓名</td><td></td><td>班级</td><td></td><td>学号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性别</td><td></td><td>政治面貌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3">实习成绩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实习
单位</td><td colspan="3">1.</td><td>实习（一）</td><td>实习（二）</td><td>平均分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2.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个人
小结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实习期
间获奖情况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班主任或实习指导老师意见：

签名：　　年　月　日</td><td colspan="4">二级学院审核意见：

年　月　日（盖章）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教务部审核意见：

年　月　日　（盖章）</td><td colspan="4">学校审批结果：

年　月　日　（盖章）</td></tr>
</table>

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　　2024 年 5 月 10 日印发